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责

1、指导、督促南疆消防救援队伍（阿克苏地区、喀什地区、和田地区、克州消防救援支队，下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的指示、命令、决议，完成各项消防保卫任务。

2、全面推进从严治党，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加强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干部队伍建设；协助总队对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干部进行考察；做好援疆干部的管理教育、关心帮扶、调研慰问等工作。

3、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协助总队纪委落实相关廉政风险防范举措及违法违纪案件查处工作。

4、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的管理、教育、正规化建设、安全防事故及执勤、战备、训练等工作；依据总队的命令或指令，负责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在参与灭火救援、抢险救灾、维稳处突等重大事故和突发事件工作中的统一协调、组织指挥和相关保障工作。

5、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防火监督、消防执法、消防宣传教育等工作，督促队伍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

6、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后勤业务工作，健全完善战勤保障体系建设，督促喀什、阿克苏支队加强总队战备物资储备库日常管理，遇有重大事故和突发事件时进行统筹调度。

7、积极主动向南疆各地州党委、政府汇报工作，协调解决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相关困难，争取支持；检查、指导南疆消防救援队伍执行国家、自治区民族、宗教政策和遵守群众纪律情况，协调处理涉及队伍内部与地方、群众关系、涉消舆情、信访等方面的问题，加强精神文明和民族团结创建工作，提高队伍

全面建设和依法履职的能力。

8、完成总队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职责

1、办公室

(1) 负责南疆指挥部日常运转，制定机关有关工作规则、制度并监督执行。

(2) 承担上级领导重要指示批示、重要会议决定事项、重要工作部署和领导批办事项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

(3) 负责南疆指挥部重要会议和重要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信息、保密、信访、政务公开、重要文稿起草等工作。

(4) 承担南疆指挥部党委有关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南疆指挥部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教育、经常性思想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

(5) 负责南疆指挥部本级权限干部任免、晋升、调配、培训、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填报、人员实力统计上报工作。

(6) 负责南疆指挥部干部福利和工资、津补贴、奖金、档次核定等有关工作。

(7) 做好南疆指挥部行政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8) 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管理教育、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

(9) 按照《信访工作条例》、《新疆消防救援总队信访工作规定（试行）》要求，协调处理南疆消防救援队伍信访事项。

(10)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2、指挥中心

(1) 指导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建立联勤联动机制，协同总队承办跨区域消防救援力量调动工作。

(2) 辅助总队指挥调度南疆消防救援队伍重特大灾害事故及突发事件处

置，根据总队授权，做好相应决策命令下达、指挥调度工作。

(3) 协助做好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参与灭火救援、抢险救灾等重大事故和突发事件中的统一协调、组织指挥和相关保障工作。

(4) 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管理教育、执勤、战备、训练工作。

(5) 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重大活动、重要会议、较大以上灾害事故等通信保障工作及应急通信保障队伍建设。

(6) 负责本级队伍管理教育、执勤、战备、训练工作；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3、战勤保障处

(1) 制定科学理财措施，提请本级党委研究审议重大财经事项，贯彻落实财经政策法规，维护财经纪律。

(2) 组织实施本级经费的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分析和决算工作。

(3) 负责本级财务会计核算和会计报表编制，开展本级资金的划拨、存款、现金、支付、银行账户和票据的购领与发放、使用与管理、保管与销毁，以及财务档案的分类、装订、归档、保管等工作。

(4) 开展南疆指挥部服务、工程类项目招标采购工作，以及资产配置、调剂、调拨、处置、评估、清查盘点等工作 and 资产占有使用情况的分析报告等工作。

(5) 指导、检查南疆消防救援队伍后勤业务工作，落实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协助筹措南疆战勤保障编组车辆维护保养经费，协助做好重大事故和突发事件中战备物资的统筹调度，建立社会化联勤保障机制。

(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六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指挥中心、战勤保障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编制数 12，实有人数 6 人，其中：在职 6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未安排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未安排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未安排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未安排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未安排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未安排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支出，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为空表。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无采购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1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17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9.7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6.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南疆指挥部

2023年02月08日